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8月28日上午在诸暨市店口镇中央大道海亮商务酒店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昂军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现场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认真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3年9月30日届满，公司决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股东海亮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傅怀全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股东汪鸣先生提名赵学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两位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且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理财产品。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件：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监事候选人简历

1、傅怀全，男，中国国籍，1968年3月生，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连云港苏瑞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苏宁电器集团审计办主任，江苏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审计总监，现任海亮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内控总监。傅怀全先生未持有公司的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除海亮集团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2、赵学龙，男，中国国籍，1965年11月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先后获得浙江省科技厅颁发的科技进步二等奖、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颁发的行业科技进步二等奖、一等奖各一项。曾任西北铜加工厂技术部主任，现任本公司监事、铜管道事业部总工程师。赵学龙先生持有公司0.59%的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